**关于第十四次党代会学院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和“两委”委员候选人酝酿提名的通知**

学院各党支部：

学校将于2015年1月召开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根据校党委11月10日《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召开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精神，请各党支部召开全体党员大会，组织全体党员对**学院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和学校**“两委”委员候选人**进行酝酿提名。具体要求如下：

**一、代表名额的分配原则**

出席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拟定为240名左右。根据学校对各单位名额分配，学院参加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名额为19名（含**校党委常委代表张文桂副校长**），其中，学院**党政管理干部、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15名，学生代表1名，退休人员代表2名**。

代表的条件和产生办法见附件1《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召开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中要求。

**二、第十四届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名额**

经请示四川省教育工委和教育部党组同意，**我校第十四届党的委员会由25人组成，纪律检查委员会由7人组成**。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提名办法见附件1《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召开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中要求。

**三、时间安排**

请各党支部于11月11日、12日两日内召开党支部大会，根据工作要求，完成**学院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和**“两委”委员候选人**的酝酿提名工作。并于11月13日上午12:00前，将提名结果（附件2、附件3、附件4）发送至学院**党委邮箱：****jxdw@home.swjtu.edu.cn****。（表格内信息只需填姓名即可）**

根据学校党代会工作要求，学院党委将根据各支部对学院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提名情况，召开党委会，按照多于应选代表名额20%的比例，确定学院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23名上报校党委，由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对预备人选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后，学校党委将组织召开全体党员大会进行代表选举。

此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希望各党支部、广大党员能够积极配合、认真组织，确保第十四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

附件1：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召开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

附件2：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

附件3：第十四届党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

附件4：纪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

附件5：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选举办法

附件6：西南交通第十三次党代会第二代表团（机械工程学院）代表名单

附件7：西南交通大学第十三届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名单

机械工程学院党委

2014.11.11

附件1：

**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做好召开**

**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我校党委第十三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是2008年1月选举产生的，根据党章规定，任期已届满。经请示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和教育部党组同意，校党委决定于2015年1月召开我校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

本次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凝识聚力、开拓进取，进一步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坚持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确立并深入实施“三大战略”和“四大行动计划”，制定今后五年及更长时期的发展方针、目标与举措，规划“三步走”路线图和时间表，强化轨道交通在全国乃至全球的领先地位，为建设交通特色鲜明的综合性研究型一流大学而努力奋斗。

二、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

1．听取和审查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三届委员会工作报告；

2．听取和审查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

3．选举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

4．选举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名额分配、条件及产生办法

1.代表名额的分配原则

（1）出席中共西南交通大学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拟定为240名左右。其中：党政管理干部代表占35%左右，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代表占50%左右，学生代表占5%左右，离退休人员代表占8%左右,工人及其他代表占2%左右。上述比例均为指导比例。

（2）代表名额的分配，由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根据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所辖党组织的数量、党员人数以及工作需要确定。原则上以41名正式党员选出一名党员代表。

（3）根据选举工作的有关规定，学校党委常委作为校党委提名的代表候选人分配到基层选举单位，参加代表选举，不占该选举单位代表分配名额（见附件一）。

2.代表的条件和产生办法

党员代表的条件：拥护和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具有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自觉遵守党章和党纪，坚决执行党的决议；开拓创新，在完成学校工作和党组织交给的各项任务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并且成绩显著，作风正派，密切联系群众，为党内外群众所拥护和信任，能如实反映本选举单位党组织和党员的意见，有较强议事能力的中共正式党员。

党员代表的产生办法：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根据分配的代表名额、构成要求和代表条件，严格按照民主程序，充分酝酿讨论，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按多于代表名额20％的比例提出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并将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见附件二）报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组（设在党委组织部，以下简称组织组），经同意后，召开全体党员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采取差额选举办法，选举产生正式代表（选举办法见附件三）。

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员代表选举工作在11月22日以前结束，并将代表选举结果报告单（见附件四）和代表登记表（见附件五）报组织组。

四、第十四届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名额、条件及提名办法

1.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名额

经请示四川省教育工委和教育部党组同意，我校第十四届党的委员会由25人组成，纪律检查委员会由7人组成，根据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规定，委员候选人的差额为应选人数的20％，因此，应推选出第十四届党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30人、纪律检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9名。

2.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在关键时刻和重大原则问题上，是非分明，坚定地站在党的立场上；

（2）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较高的政治理论水平和议政、议事能力；

（3）在工作和社会活动中，能尽职尽责地完成党组织交给的任务并做出显著成绩；

（4）密切联系党内外群众，公道正派，清正廉洁，坚持原则，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任；

（5）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以下简称“两委”委员）候选人原则上应有五年以上党龄。

3.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提名办法

（1）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酝酿提名“两委”委员候选人时，除应按德才兼备的基本条件考虑外，还应充分注意“两委”委员的结构与分布、机关和院系以及女委员等因素，党委委员候选人中党群干部、纪委委员候选人中专职干部应占较大比例，“两委”委员除纪委书记外不交叉重叠提名。

（2）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所在单位党员，以党支部为单位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进行“两委”委员提名，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汇总提名情况，按照“两委”委员候选人组成原则、条件及提名办法，根据多数党员意见提出不超过25名党委委员候选人、7名纪委委员候选人名单，于规定时间前报组织组。

（3）组织组汇总各党组织第一轮所提名“两委”委员候选人情况，向校党委汇报，党委常委会根据多数党组织的意见，按照“两委”委员组成原则、条件及提名办法，按照多于候选人预备人选50%的比例提出党委委员候选人、纪委委员候选人名单，并将名单返回，各党组织再次组织党员进行酝酿，提出不超过25名党委委员候选人、7名纪委委员候选人，于规定时间前报组织组。

（4）组织组汇总各党组织第二轮提名情况，向校党委汇报，党委常委会根据多数党组织意见和“两委”委员候选人组成原则、条件及提名办法，提出30名党委委员候选人、9名纪委委员候选人名单，提交各代表团酝酿讨论。

（5）以代表团为单位，在广泛听取党员意见并在有五分之四及以上代表到会时，进一步充分酝酿讨论“两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组织组汇总各代表团意见，上报校党委常委会审议后，提交党委全委会讨论，确定“两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并报上级党组织审查同意。提交第十四党代表大会选举。

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应于 11 月22日前，在党员中组织完成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酝酿提名工作 , 并将《关于第十四届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酝酿提名情况的报告》（见附件六）、《第十四届党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见附件七)及《新一届纪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见附件八）报组织组。

根据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各单位还要继续做好第二轮、第三轮“两委”委员的提名及征求意见工作，同时做好党代会“两委”工作报告的讨论工作。

五、大会筹备工作机构

为做好我校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经党委研究成立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王顺洪、徐飞同志担任，副组长由陈志坚、晏启鹏、桂富强同志担任，组员有沈火明、甘灵、向仲敏、葛永明、赵彦灵等同志，秘书长由陈志坚同志兼任，下设组织组、秘书组、宣传组、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的筹备工作。

我校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召开，是我校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凝识聚力、开拓进取，进一步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坚持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确立并深入实施“三大战略”和“四大行动计划”，制定今后五年及更长时期的发展方针、目标，规划“三步走”路线图和时间表的重大举措，是我校发展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大会。学校党委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积极行动起来，结合党代会的筹备工作，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各有关单位、部门要积极配合，精心准备，确保第十四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同时，学校党委号召全校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和师生员工，深入学习和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用实际行动迎接我校第十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召开。

中共西南交通大学委员会

2014年11月10日

附件2：

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

党支部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 务 | 性 别 | 民 族 | 出生年月 | 文化程度 | 参加工作时 间 | 入党时间 | 专业技术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应选代表数 19 人；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数 23 人；**在校党员总数 人，其中正式党员 人；参加酝酿提名的党员 人，其中正式党员 人。**

附件3：

第十四届**党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

 （候选人以提名正式党员数多少为序） 年 月 日

**党支部名称： 党员总数： 其中，正式党员总数：**

**参加酝酿提名党员总数： 其中，正式党员总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候选人****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所在单位 | 提 名党支部数 | 提 名正式党员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纪委委员候选人第一轮提名名单汇总表

 （候选人以提名正式党员数多少为序） 年 月 日

**党支部名称： 党员总数： 其中，正式党员总数：**

**参加酝酿提名党员总数： 其中，正式党员总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候选人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所在单位 | 提 名党支部数 | 提 名正式党员数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附件5：

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选举办法

一、代表的选举以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为单位进行。

二、代表的选举实行差额选举，由正式党员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三、代表候选人名单由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严格按照民主程序，在充分听取所属单位党员意见的基础上，充分酝酿讨论，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按多于应选人数的20%提出。候选人名单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印制选票。

四、选举时，到会的正式党员必须超过应到会的正式党员的4/5，方能开会选举。

五、选举时，由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提名，经到会党员通过，设监票员、记票员若干名。

六、每一选票所选的人数等于或少于规定应选人数的有效，多于规定应选人数的为废票；选举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到会投票人数，选举方为有效，投票总数多于到会投票人数，选举无效，应重选。

七、被选举人所得的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的一半，始得当选。当选人数多于应选名额时，则以得票多的当选。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被选举人重新投票，得票多的当选。当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不足的名额在得票未超过半数的候选人中重新选举产生。两次选举后，当选名额仍不足应选名额时，不再进行选举，以两次选举结果当选者为代表。

八、校属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可以根据以上原则，制定详细的选举办法，经党员大会通过生效。

附件6：

西南交通第十三次党代会第二代表团（机械工程学院）代表名单

王金诺（退休）、王培俊、宁静、刘启跃、许明恒（退休）、肖世德、吴鹿鸣（退休）、沙晓雪、谢进、董大伟、雷波

附件7：

西南交通大学第十三届党委委员名单

王顺洪 徐 飞 陈志坚 晏启鹏 桂富强 朱健梅

蒲 云 张文桂 冯晓云 张 兵 顾利亚 何云庵

蒋葛夫 濮德璋 蔺安林 范平志 彭新实 刘凤群

杨 宁 李 乔 李卓慧 张 华 张卫华 陈 光

郝建平 高仕斌 黄 庆 翟婉明 谭建鑫

西南交通大学第十三届纪委委员名单

王顺洪 陈志坚 葛永明 刘 滨 张 炜 钟 冲

冯晓云 孙良平 曾 俐